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主板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聯交所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之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引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YUXING INFO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05)

年度業績公佈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摘要

-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整體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63.6%至68.8百萬港元。
-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毛利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61.4%至25.4百萬港元。
- 本集團錄得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64.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62.0百萬港元)。
- 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每股基本虧損0.03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0.02港元)。
-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1,580.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1,639.0百萬港元)或每股資產淨值0.64港元(二零二四年：0.66港元)。
-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無)。

業績

本公司的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已經審核的綜合業績，連同去年的比較數字如下：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4	68,792	189,035
銷售成本		<u>(43,348)</u>	<u>(123,054)</u>
毛利		25,444	65,981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4	26,284	72,625
分銷及銷售支出		(1,708)	(8,292)
一般及行政支出		(109,760)	(121,578)
其他經營支出		(2,277)	(34,924)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7,652)	2,850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13	(342)	(20,793)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淨額	11	<u>(10,068)</u>	<u>(12,544)</u>
經營虧損	5	(80,079)	(56,675)
融資成本	6	(445)	(549)
出售一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8	—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u>(3,465)</u>	<u>(836)</u>
除稅前虧損		(83,981)	(58,060)
所得稅計入／(支出)	7	<u>19,423</u>	<u>(3,956)</u>
本年度虧損		<u><u>(64,558)</u></u>	<u><u>(62,016)</u></u>
應佔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64,213)	(61,970)
非控股權益		<u>(345)</u>	<u>(46)</u>
		<u><u>(64,558)</u></u>	<u><u>(62,016)</u></u>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	9		
— 基本		(0.03)	(0.02)
— 攤薄		<u>(0.03)</u>	<u>(0.02)</u>

綜合全面收益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年度虧損	<u>(64,558)</u>	<u>(62,016)</u>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已被重新分類或其後可能被重新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匯差額	<u>5,475</u>	<u>(3,439)</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除稅後)總額	<u>5,475</u>	<u>(3,439)</u>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u><u>(59,083)</u></u>	<u><u>(65,455)</u></u>
應佔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58,738)	(65,409)
非控股權益	<u>(345)</u>	<u>(46)</u>
	<u><u>(59,083)</u></u>	<u><u>(65,455)</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978,809	133,132
物業、廠房及設備		65,158	63,255
租賃應收賬項	10	3,983	–
使用權資產		71,151	74,408
聯營公司權益		15,087	10,779
已付按金	11	4,484	7,454
預付工程款	11	6,266	12,626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2	205,213	215,085
		<u>1,350,151</u>	<u>516,739</u>
流動資產			
加密貨幣		85,449	140,539
存貨		9,142	6,083
應收貸款	13	23,352	29,08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	11	378,316	372,20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12	4,161	1,503
可收回所得稅		561	547
抵押之銀行存款		200	200
現金及銀行結餘		35,498	34,809
		<u>536,679</u>	<u>584,971</u>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14	–	850,200
		<u>536,679</u>	<u>1,435,171</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15	259,332	265,164
應付股息		31	31
銀行及其他貸款		22,189	2,952
租賃負債		3,313	2,261
		<u>284,865</u>	<u>270,408</u>
流動資產淨值		<u>251,814</u>	<u>1,164,763</u>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u>1,601,965</u>	<u>1,681,502</u>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12,046	31,436
應付所得稅		6,192	6,192
租賃負債		7,391	8,455
		<u>25,629</u>	<u>46,083</u>
資產淨值		<u>1,576,336</u>	<u>1,635,419</u>
權益			
股本	16	62,193	62,193
儲備		1,518,081	1,576,8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580,274	1,639,012
非控股權益		(3,938)	(3,593)
權益總額		<u>1,576,336</u>	<u>1,635,419</u>

綜合股東權益變動報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 權益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法定儲備 千港元	繳入盈餘 千港元	物業重估 儲備 千港元	換算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62,193	280,057	8,668	234,621	84,992	8,333	4,203	1,022,637	1,705,704	(4,826)	1,700,878
本年度虧損	-	-	-	-	-	-	-	(61,970)	(61,970)	(46)	(62,016)
其他全面虧損：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匯差額	-	-	-	-	-	(3,439)	-	-	(3,439)	-	(3,439)
其他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439)	-	-	(3,439)	-	(3,439)
本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3,439)	-	(61,970)	(65,409)	(46)	(65,455)
擁有人之交易：											
擁有權益變動											
附屬公司擁有權之權益變動並無導致失去控制權	-	-	-	-	-	-	(1,283)	-	(1,283)	1,279	(4)
擁有人之交易總額	-	-	-	-	-	-	(1,283)	-	(1,283)	1,279	(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2,193	280,057	8,668	234,621	84,992	4,894	2,920	960,667	1,639,012	(3,593)	1,635,419
本年度虧損	-	-	-	-	-	-	-	(64,213)	(64,213)	(345)	(64,558)
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之外匯差額	-	-	-	-	-	5,475	-	-	5,475	-	5,475
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5,475	-	-	5,475	-	5,475
本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5,475	-	(64,213)	(58,738)	(345)	(59,08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62,193</u>	<u>280,057</u>	<u>8,668</u>	<u>234,621</u>	<u>84,992</u>	<u>10,369</u>	<u>2,920</u>	<u>896,454</u>	<u>1,580,274</u>	<u>(3,938)</u>	<u>1,576,336</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編製基準

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詞泛指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中有關編製財務報表所適用之披露規定而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所適用之披露規定。

除非另有註明，所有金額均捨入至最接近之千位數。

編製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之基準與二零二四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以下與本集團相關並於本年度起生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2.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此修訂本要求公司在評估貨幣的可兌換性時使用一致性的原則。若貨幣缺乏可兌換性，公司必須採用一致的方法決定其匯率及提供相關披露。

採納此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為了分配資源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即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集中於交付或提供的商品或服務類型。

本集團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可報告的分部如下：

- 信息家電(「信息家電」)：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以及提供支援服務
- 互聯網數據中心(「IDC」)：IDC之發展、建設、運營、合併、併購以及IDC物業及設施出租
- 投資業務：數字資產及金融工具的投資
- 租賃業務：物業出租

本集團之其他業務分部主要包括雜項貨品交易、提供雲計算服務及開發手機應用程式社交平台。

為了評估經營分部之表現及分配分部間之資源，執行董事評估除稅前之分部損益但不包括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未分配其他收益及行政費用、融資成本及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之分配及編製這些資料的基礎與綜合財務報表一致。

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總公司銀行結餘及其他不分配財務及企業資產外，所有資產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除了以集團管理為基礎之不分配總公司及企業負債外，所有負債已被分配至可報告的分部。

分部間之銷售交易是以普遍的市場價格釐定。年內作出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動。

業務分部

集團按可報告的分部劃分之分部收入、分部業績以及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46,078	-	-	-	-	-	46,078
IDC物業及設施出租	-	22,714	-	-	-	-	22,714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	846	645	11,025	12,783	(34)	(12)	25,253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	-	(7,652)	-	-	(7,652)
分部收入	<u>46,924</u>	<u>23,359</u>	<u>11,025</u>	<u>5,131</u>	<u>(34)</u>	<u>(12)</u>	<u>86,393</u>
業績							
分部業績	<u>3,480</u>	<u>(14,824)</u>	<u>9,488</u>	<u>(548)</u>	<u>(20,625)</u>	<u>-</u>	<u>(23,029)</u>
未分配淨收益							876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55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342)
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回撥							123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57,862)
經營虧損							(80,079)
融資成本							(445)
出售一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8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3,465)
除稅前虧損							(83,981)
所得稅計入							19,423
本年度虧損							<u>(64,558)</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3,486	917,764	317,411	155,691	211,804	-	1,626,156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	-	-	260,674	260,674
綜合資產總額							<u>1,886,830</u>
負債							
分部負債	19,510	16,278	106,248	16,636	7,851	-	166,523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	-	-	143,971	143,971
綜合負債總額							<u>310,494</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4	11,778	-	1,141	63	84	13,070
- 使用權資產	1,024	-	-	-	532	1,802	3,358
- 投資物業	-	-	-	218	-	-	218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9,601	1	336	437	897	11,290
- 使用權資產	536	-	-	337	467	5,213	6,553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	-	-	-	-	342	342
貿易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	10,191	-	-	-	-	10,191
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回撥	(108)	-	-	-	-	(15)	(123)
存貨撇減回撥淨額	(167)	-	-	-	-	-	(167)
轉換／出售加密貨幣之收益	-	-	(19,957)	-	-	-	(19,957)
外幣匯兌淨虧損／(收益)	713	-	-	-	-	(712)	1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淨(收益)／虧損	(31)	-	8,772	-	-	-	8,74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	134,235	-	-	-	-	-	134,235
IDC物業及設施出租	-	54,800	-	-	-	-	54,800
其他收入及淨(虧損)/收益	(187)	308	57,005	13,072	3	(21)	70,180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	-	-	2,850	-	-	2,850
	<u>134,048</u>	<u>55,108</u>	<u>57,005</u>	<u>15,922</u>	<u>3</u>	<u>(21)</u>	<u>262,065</u>
分部收入							
	<u>134,048</u>	<u>55,108</u>	<u>57,005</u>	<u>15,922</u>	<u>3</u>	<u>(21)</u>	<u>262,065</u>
業績							
分部業績	<u>(15,603)</u>	<u>23,674</u>	<u>23,449</u>	<u>10,220</u>	<u>(18,426)</u>	<u>-</u>	<u>23,314</u>
未分配淨收益							1,901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544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20,793)
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5,931)
其他未分配公司支出							(55,710)
經營虧損							(56,675)
融資成本							(549)
應佔聯營公司之業績							(836)
除稅前虧損							(58,060)
所得稅支出							(3,956)
本年度虧損							<u>(62,01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27,907	77,102	381,596	156,901	213,310	-	856,816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	850,200	-	-	-	-	850,200
未分配公司資產	-	-	-	-	-	244,894	244,894
綜合資產總額							<u>1,951,910</u>
負債							
分部負債	27,358	26,753	98,595	20,204	4,843	-	177,753
未分配公司負債	-	-	-	-	-	138,738	138,738
綜合負債總額							<u>316,491</u>
其他資料							
資本支出							
-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	7,800	829	134	543	9,319
- 使用權資產	472	-	-	-	766	10,062	11,300
- 投資物業	-	-	-	1,273	-	-	1,273
折舊							
- 物業、廠房及設備	36	9,607	34,210	536	450	952	45,791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	-	(10,402)	-	-	-	(10,402)
- 使用權資產	1,004	-	-	339	375	4,790	6,508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	39,310	-	-	-	39,310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	-	-	-	-	20,793	20,793
貿易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1,815	4,798	-	-	-	-	6,613
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	-	-	-	-	5,931	5,931
存貨撇減回撥淨額	(270)	-	-	-	-	-	(270)
轉換/出售加密貨幣之收益	-	-	(57,182)	-	-	-	(57,182)
外幣匯兌淨虧損/(收益)	360	-	(9)	-	(2)	(150)	19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 資產之公平值淨收益	<u>(116)</u>	<u>-</u>	<u>(38,170)</u>	<u>-</u>	<u>-</u>	<u>-</u>	<u>(38,286)</u>

地區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集團主要於以下地區經營：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香港、澳洲、剛果民主共和國、美國及其他海外市場。

下表呈列有關地區位置之資料(a)集團之收入及撇除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及聯營公司權益之非流動資產；及(b)撇除未分配淨收益及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之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客戶之地區位置乃根據所提供服務或貨物之交付地點劃分。非流動資產的地區位置根據實際資產位置劃分。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的地區位置根據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產生的位置劃分。

(a) 收入及非流動資產

	收入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中國	12,796	32,027	149,350	149,455
香港	21,390	29,268	77,610	91,952
澳洲	25,206	82,921	-	-
美國(附註14)	3,314	34,800	862,097	9,578
其他海外市場	6,086	10,019	40,794	39,890
	<u>68,792</u>	<u>189,035</u>	<u>1,129,851</u>	<u>290,875</u>

(b)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虧損）

	二零二五年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818	645	-	12,515	(34)	13,944
香港	28	-	11,025	102	-	11,155
其他海外市場	-	-	-	154	-	154
	<u>846</u>	<u>645</u>	<u>11,025</u>	<u>12,771</u>	<u>(34)</u>	<u>25,253</u>

	二零二四年					
	信息家電 千港元	IDC 千港元	投資 千港元	租賃 千港元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中國	(914)	308	-	13,013	3	12,410
香港	727	-	96,315	38	-	97,080
老撾	-	-	(26,784)	-	-	(26,784)
剛果民主共和國	-	-	(12,526)	-	-	(12,526)
	<u>(187)</u>	<u>308</u>	<u>57,005</u>	<u>13,051</u>	<u>3</u>	<u>70,180</u>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本集團的收入總額中各佔10%或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客戶A(信息家電分部)	25,206	82,291
客戶B(IDC分部)	19,400	20,000
客戶C(信息家電分部)	12,695	31,497
客戶D(IDC分部)	-*	34,800
	<u>57,301</u>	<u>168,588</u>

* 此客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收入總額中單獨貢獻少於10%。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收入		
貨品銷售(附註(a))	46,078	134,235
IDC物業及設施之租金收入	22,714	54,800
	<u>68,792</u>	<u>189,035</u>
其他收入		
上市證券之股息收入	15	444
融資租賃投資淨額之利息收入	241	–
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	12,026	12,396
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155	544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468	1,509
	<u>12,905</u>	<u>14,893</u>
其他淨收益		
顧問費收入	594	54
外幣匯兌淨虧損	(1)	(199)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收益	(8,741)	38,28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虧損	–	(39,31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9	1,097
動用加密貨幣之虧損	(1)	(11)
轉換/出售加密貨幣之收益(附註(b))	19,957	57,182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收益	10	–
雜項收入	1,322	633
	<u>13,379</u>	<u>57,732</u>
	<u>26,284</u>	<u>72,625</u>

附註：

- (a)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內與客戶訂立的貨品銷售合約收入乃按固定價格計算，並在某一時點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金額，當中包括於年初之合約負債4,7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693,000港元)。

- (b) 轉換/出售加密貨幣之收益19,95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7,182,000港元)，乃由出售所得款項187,56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4,131,000港元)扣除加密貨幣的成本167,61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6,949,000港元)。

5. 經營虧損

經營虧損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700	1,700
– 非審計服務	150	210
– 其他審計服務	429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1,290	45,791
– 分配至加密貨幣的成本	–	10,402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6,553	6,508
存貨成本	31,189	105,438
租賃變更虧損／(收益)	57	(41)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239)	(1,097)
存貨撇減回撥淨額	(167)	(270)
研究及開發成本(不包括員工成本)	16,510	12,079
投資物業產生的直接經營支出，其租金收入來自：		
– 出租IDC物業(包括在銷售成本內)	7,368	8,943
– 出租其他投資物業(包括在其他經營支出內)	1,499	1,257
	<u>42,224</u>	<u>59,434</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及津貼#	39,867	40,09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345	2,792
遣散費#	12	16,551
	<u>42,224</u>	<u>59,434</u>

*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包括IDC設施之折舊9,58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9,581,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銷售成本。

員工成本包括研究及開發員工之薪金及津貼、遣散費及退休福利計劃供款分別5,093,000港元、零港元及71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分別8,448,000港元、8,838,000港元及1,005,000港元)，已於年內確認為一般及行政支出。

6. 融資成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之借貸成本	94	327
租賃負債之攤銷利息開支	351	222
	<u>445</u>	<u>549</u>

7. 所得稅(計入)／支出

從損益中(計入)／扣除之稅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	257	455
香港利得稅	45	—
	<u>302</u>	<u>455</u>
遞延稅項		
確認稅項虧損之稅務利益	(9,061)	—
暫時性差異的產生及轉回	(10,664)	3,501
	<u>(19,725)</u>	<u>3,501</u>
本年度(計入)／扣除	<u>(19,423)</u>	<u>3,956</u>

年內已就若干附屬公司於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之稅率為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由於本集團其餘附屬公司及本公司於香港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其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估計應課稅溢利已被過往年度結轉之未動用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未就該等公司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或其估計當年的應課稅溢利已被過往年度結轉之未動用稅項虧損全數抵銷，故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有關於中國業務之所得稅撥備乃根據中國之現有法律、詮釋及慣例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率25%就估計應課稅溢利作出計算。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被指定為「小型微利企業」，分別受限於應課稅收入不超過人民幣1.0百萬元或在人民幣1.0百萬元至人民幣3.0百萬元之間分別按實際優惠企業所得稅率5%或10%(二零二四年：5%或10%)作出計算。

本集團於美國的業務應繳納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美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美國國內稅法，外國人需對某些美國來源(非業務)收入的總額繳納30%的所得稅。由於兩年內本公司均未向該附屬公司收取利息收入，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年度均未計提預扣稅。

本集團於德國的業務應繳納德國和市政府的所得稅。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德國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無為德國和市政府的所得稅作出撥備。

本集團之投資物業位於中國及美國並以公平值入賬。位於中國及美國之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出售時需考慮位於中國的投資物業應付之中國土地增值稅及企業所得稅或位於美國的投資物業在出售時應繳納的美國聯邦和州所得稅而確認遞延稅項。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9.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之本公司股份(「股份」)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	<u>(64,213)</u>	<u>(61,970)</u>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行之普通股	<u>2,487,705</u>	<u>2,487,705</u>
每股基本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87,705</u>	<u>2,487,705</u>
每股攤薄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2,487,705</u>	<u>2,487,705</u>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		
–基本	<u>(0.03)</u>	<u>(0.02)</u>
–攤薄(附註)	<u>(0.03)</u>	<u>(0.02)</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由於並無任何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一致。

10. 租賃應收賬項

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應收賬項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融資租賃項下 投資淨額	<u>5,064</u>	<u>-</u>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十三日，本集團與成都武侯甘露海藏醫院有限公司(「成都甘露海」)訂立融資租賃協議(「融資租賃協議」)，購買及回租用於藥品生產的若干機器及設備(「租賃資產」)。根據融資租賃協議，本集團同意以人民幣5,960,000元(稅前)(相當於6,512,000港元)購買租賃資產，並將租賃資產租予成都甘露海，租賃期限為五年。於租賃期限屆滿時，成都甘露海可以名義價格人民幣100元之代價向本集團購回租賃資產。

以下是租賃付款應收賬項的到期日分析，以及未折現租賃付款與投資淨額對賬：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第一年	1,352	-
第二年	1,352	-
第三年	1,352	-
第四年	1,352	-
第五年	332	-
將收到的未折現租賃付款	5,740	-
減：未賺取融資收益	(676)	-
投資淨額	<u>5,064</u>	<u>-</u>
流動部份(包括在其他應收賬項內)	1,081	-
非流動部份	<u>3,983</u>	<u>-</u>
	<u>5,064</u>	<u>-</u>

年內融資租賃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投資淨額之融資收益	<u>241</u>	<u>-</u>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及預付工程款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收賬項		62,956	63,992
減：虧損撥備		(33,211)	(23,020)
	(a)	29,745	40,972
出售一附屬公司之應收賬項		257	257
購買無形資產支付的誠意金	(b)	63,109	61,555
租賃應收賬項	10	1,081	–
其他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	(c)	21,630	10,171
預付款及按金(扣除虧損撥備)	(d)	266,978	266,708
預付工程款	(e)	6,266	12,626
		389,066	392,289
流動部份		378,316	372,209
非流動部份		10,750	20,080
		389,066	392,289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收賬項(扣除虧損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30日	3,399	5,019
31-60日	1,936	5,166
61-90日	1,599	4,179
90日以上	22,811	26,608
	29,745	40,972

(b) 購買運算能力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57,000,000元(相當於63,1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7,000,000元(相當於61,555,000港元))，確認為本集團的無形資產並已於往年完全減值。該保證金將在結清購買運算能力的應付賬項餘額後退還給本集團(附註15(c)(i))。購買運算能力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一年六月二日之公佈。

(c) 其他應收賬項包括人民幣10,850,000元(相當於12,01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該款項與傳統中藥mRNA資料庫的建置及技術開發相關的研發服務預付款有關(「開發項目」)。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給該開發項目的承諾為人民幣32,340,000元(相當於35,80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零港元)。

- (d) 預付款及按金(扣除虧損撥備)包括了以購買將持作買賣的加密貨幣礦機的交易按金200,56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94,969,000港元)及一投資項目的誠意金15,34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363,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90,082,000元(相當於210,4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0,082,000元(相當於205,272,000港元))(虧損撥備前)已支付予獨立第三方中達博誠能源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中達博誠」)作為交易按金，以購買將持作買賣的加密貨幣礦機。另一方面，從中達博誠收取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121,78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118,790,000港元))作為履約保證金，其不可用於抵銷上述交易按金並確認為其他應付賬項(附註15(c)(ii))。本集團部份終止購買加密貨幣礦機，交易按金人民幣49,977,000元(相當於55,150,000港元)將根據與中達博誠簽訂之終止協議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三十日前退還予本集團。而剩餘預付款人民幣140,105,000元(相當於154,607,000港元)，本集團與中達博誠於報告期內訂立延展協議，將加密貨幣礦機之交付延展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獨立第三方(「賣方」)支付合共3,200,000美元(相當於29,49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200,000美元(相當於29,496,000港元)))(虧損撥備前)作為根據公司合作協議(「協議」)的全球銷售項目的誠意金(「誠意金」)。賣方全資附屬公司的權益已作為誠意金的抵押品。本集團已與賣方終止該協議，並要求退還誠意金。協議終止後，本集團已向賣方發出強制執行通知書。

- (e)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工程款中主要包括用於數據中心設施的預付款金額1,205,000美元(相當於9,400,000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確認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在建工程。

12. 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a)	20,072	25,716
於香港以外上市之股本證券	(a)	448	418
私募投資基金	(b)	2,222	—
非上市之股本證券	(c)	186,632	190,454
		209,374	216,588
流動部份		4,161	1,503
非流動部份		205,213	215,085
		209,374	216,588

附註：

- (a) 上市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乃根據於報告期末於活躍市場所報之市價。

- (b)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私募投資基金之公平值2,22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無)乃根據投資經理所報的基金份額資產淨值而釐定。
- (c) 投資於開曼群島及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之非上市之股本證券159,40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6,932,000港元)並非持作買賣。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美國場外交易市場交易的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之公平值27,2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3,522,000港元)乃根據經紀人的報價而釐定。

13. 應收貸款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應收第三方的貸款	242,591	247,978
減：虧損撥備	(219,239)	(218,897)
	<u>23,352</u>	<u>29,081</u>

於報告期末，應收貸款包括：

- (a) 人民幣9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及借款人的一名股東提供個人擔保，按年利率8%計息，並獲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償還。

借款人須符合若干條件，方可進一步延展貸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延展並無生效。自貸款違約日起，本集團持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收取部份償還貸款。借款人隨後均未償還利息或本金。於本公佈日期，雙方並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86,000,000元(相當於96,27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86,000,000元(相當於96,272,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18,69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8,693,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信貸已減值之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114,96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4,965,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二零二零年九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及二零二二年二月十一日之公佈。

- (b) 41,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本公司的一名主要股東提供公司擔保，按年利率8%計息，並獲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償還。根據延展貸款協議，該貸款進一步以借款人之應收賬項18,732,000港元作為抵押品，其他條款保持不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後不再獲准延展。自貸款違約日起，本集團持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於本公佈日期，借款人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雙方並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41,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41,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2,45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2,453,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37,55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37,613,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九日、二零一九年十二月十二日、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九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三日之公佈。

- (c) 60,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由兩名獨立第三方提供公司擔保，按年利率5%計息，並獲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四年三月償還。根據延展貸款協議，該貸款以借款人之應收賬項及保證金55,403,000港元作為抵押品，其他條款保持不變。

借款人須符合若干條件，方可進一步延展貸款，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延展並無生效。自貸款違約日起，本集團持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於本公佈日期，借款人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雙方並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60,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60,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1,5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04,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52,00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51,106,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該貸款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零年三月十八日、二零二零年六月十七日、二零二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二二年十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八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三日之公佈。

- (d) 人民幣10,000,000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獲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三年六月償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於二零二三年六月後不再獲准延展。自貸款違約日起，本集團持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於本公佈日期，借款人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雙方並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03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11,035,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1,53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531,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12,566,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2,566,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 (e) 14,000,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按年利率5%計息，並獲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五年四月償還，其他條款保持不變。於報告期內，借款人已償還部份本金，餘額的還款日進一步延展至二零二六年四月。

於報告期末，本金6,482,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4,000,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77,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67,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825,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24,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 (f) 人民幣1,100,000元(相當於1,213,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按年利率12%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償還。於二零二三年八月後並無獲准延展。自貸款違約日起，本集團持續向借款人發出催款函。於本公佈日期，借款人尚未償還利息或本金，雙方並未就還款時間表達成一致。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1,100,000元(相當於1,21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0,000元(相當於1,213,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11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10,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1,323,000港元(二零二四年：1,323,000港元)已於報告期末確認。

- (g) 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2,214,000港元)貸款予一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45%計息，並須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償還。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後貸款沒有獲准延展。於報告期後，借款人已全額償還本金及應計利息。

於報告期末，本金人民幣2,000,000元(相當於2,214,000港元)及應計應收利息7,000港元被確認為流動資產項下的應收貸款。就此應收貸款於報告期末並無確認虧損撥備。

14.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根據與集團第三方(「買方」)簽訂的不動產買賣及託管協議(「不動產協議」)，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其物業，包括(a) 位於6580 Via Del Oro, San Jose, California，郵編：95119 的房地產，面積為4.725 英畝；及(b) 位於該土地面積為80,158 平方英尺的一層關鍵任務數據中心大樓(統稱「土地及物業」)，代價為110,000,000美元(相當於858,000,000港元)(「出售事項」)。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該出售事項已於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之公佈、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三日之通函及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二日之投票結果公佈。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850,200,000港元指該土地及物業從非流動資產項下的投資物業所轉出的賬面值。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及於報告期後，根據不動產協議之若干補充協議，出售事項之應急日期已延展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太平洋時間)。出售事項未能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九日完成且買方及本集團並未就進一步延後應急日期達成協議。因此，出售事項自動失效並終止。終止出售事項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之公佈。

董事已重新評估出售事項的可能性並得出結論，於報告期後十二個月內完成出售事項的可能性微乎其微。因此，先前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該土地及物業850,200,000港元，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轉入至非流動資產項下的投資物業。

15.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項	(a)	4,046	10,338
合約負債	(b)	7,001	5,426
其他應付賬項	(c)	224,039	220,982
應計費用		24,246	28,418
		<u>259,332</u>	<u>265,164</u>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貿易應付賬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0-30日	1,606	1,731
31-60日	2,113	8,310
61-90日	327	297
	<u>4,046</u>	<u>10,338</u>

與供應商的付款期限一般為三十至六十天(二零二四年：三十至六十天)。

- (b) 年內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客戶合約的合約負債(不包括於同年內增加及減少)的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	5,426	11,054
匯兌調整	1	(1)
確認為收入	(4,740)	(9,693)
收到預付款或確認應收賬項	<u>6,314</u>	<u>4,066</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u><u>7,001</u></u>	<u><u>5,426</u></u>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預期於超過十二個月後結清的合約負債。

未履行或部份未履行的履約責任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履行(或部份未履行)的所有履約責任均為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的一部份。鑑於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第121(a)段的可行權宜方法，分配至該等履約責任的交易價格並未披露。

- (c) 以下餘額包括在其他應付賬項中：

- (i) 購買已於往年確認為本集團之無形資產之運算能力之未償還應付賬項人民幣67,000,000元(相當於79,748,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000,000元(相當於79,748,000港元))。未償還應付賬項須按要求償還，及不可用於抵銷往年購買運算能力所支付的誠意金人民幣57,000,000元(相當於63,10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7,000,000元(相當於61,555,000港元))(附註11(b))。
- (ii) 購買加密貨幣礦機所收取來自中達博誠的履約保證金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121,789,000港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0,000,000元(相當於118,790,000港元))須按要求償還(附註11(d))。
- (iii) 往年購買加密貨幣礦機之未償還應付賬項6,804,000港元(二零二四年：8,804,000港元)。未償還應付賬項須按要求償還。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金額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法定股本：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u>8,000,000</u>	<u>8,000,000</u>	<u>200,000</u>	<u>200,000</u>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於報告期初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u>2,487,705</u>	<u>2,487,705</u>	<u>62,193</u>	<u>62,193</u>
於報告期末 每股面值0.025港元之普通股	<u>2,487,705</u>	<u>2,487,705</u>	<u>62,193</u>	<u>62,193</u>

17.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以下資產作為抵押以擔保貸款融資：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a) 使用權資產	52,892	55,895
(b) 加密貨幣	19,500	—
(c) 銀行存款	<u>200</u>	<u>200</u>

18. 報告期後事項

加密貨幣之市場價格的變動

於報告期後，主流加密貨幣(包括比特幣)之市場價格下跌。比特幣之市場價格從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87,509美元下跌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的約70,862美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前景及展望

集團主要從事信息家電(「信息家電」)、互聯網數據中心(「IDC」)、投資及租賃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

信息家電業務主要從事銷售及分銷信息家電及相關產品。集團推出了一系列的產品到市場，包括高清數位機頂盒(「機頂盒」)、混合雙模機頂盒、互聯網電視(「OTT」)／全球網絡電視(「IPTV」)機頂盒以及搭載Android操作系統的機頂盒設備。憑藉在設計及製造網絡音頻和視聽產品的豐富經驗，集團在廣泛的垂直應用領域，開發涵蓋硬體、軟體、操作系統及業務集成的解決方案。

信息家電業務的收入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134.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46.1百萬港元。收入較去年相比下跌65.7%，主要由於客戶轉向內建智能電視平台及訂閱制線上頻道(AVOD/SVOD)，減少對獨立硬體設備的需求，導致傳統機頂盒市場出現結構性下滑。由於收入減少，整體毛利由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20.8百萬港元下降40.7%至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12.3百萬港元。然而，由於有效控制原材料成本，使毛利率上升至27%。憑藉強而有力的成本控制，該分部的溢利3.5百萬港元，與上一財政年度的虧損15.6百萬港元相比顯著轉虧為盈。

信息家電業務目前正面臨技術快速發展帶來的巨大市場壓力。為應對這些挑戰，管理層實施全面增長策略，同時優先考慮成本效益。關鍵措施包括加速研發及產品創新。公司也將透過針對性的進入目標市場及本地合作，拓展至高增長地區。此外，管理層計劃透過引入安裝及維護等增值服務以實現多元化收入。該業務將持續嚴格控制成本，實現收入來源多元化。

IDC業務

IDC業務包括IDC之發展、建設、運營、合併、併購以及IDC物業及設施出租。

IDC業務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收入22.7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收入54.8百萬港元減少。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九日，本集團有條件同意以代價110.0百萬美元(相當於858.0百萬港元)出售位於美國>IDC(「美國IDC」)予集團獨立第三方(「買方」)(「出售美國IDC」)。美國IDC隨後租賃予買方，直至出售美國IDC完成或終止。自二零二五年二月起，租賃目前被分類為投資物業的美國IDC的租金支付被遞延至交易完成，或於出售美國IDC失效或終止時獲豁免。由於美國IDC之租金收入大幅減少，該變動導致收入較上一財政年度減少58.5%。

於報告期後，出售美國IDC未能完成，因此於二零二六年三月自動失效並終止。終止出售美國IDC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日之公佈。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優先考慮出售美國IDC，並積極向潛在的策略及財務買家推銷該資產。同時，集團將透過針對性的租賃管理、嚴格的成本及能源控制，以及選擇性的非資本支出措施以維持營運標準，從而維持現金流及資產價值，旨在變現IDC的價值、減少營運虧損，以確保平穩過渡。

投資業務

本集團投資分部主要從事證券買賣、金融工具投資，包括非上市之股本證券以及數字資產。

於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之公平值淨虧損8.7百萬港元，相比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則為淨收益38.3百萬港元。該虧損主要在抵銷投資於其他非上市證券(主要投資於全球飛機租賃及車輛服務移動科技平台)之公平值收益10.2百萬港元後，本集團對一間專注於醫藥研發的私募股本公司之投資的公平值虧損11.6百萬港元，及在香港及美國上市證券之公平值虧損5.6百萬港元所致。

數字資產市場的價格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創下歷史新高。本集團於年內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交易，出售分別來自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的運算能力以及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加密貨幣礦機所產出的加密貨幣(包括比特幣(「比特幣」)及以太幣(「以太幣」))，確認淨收益20.0百萬港元。購買及出售加密貨幣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公佈。

管理層在過去一年保持著謹慎的投資策略。鑑於全球經濟狀況預計仍將維持波動及不確定性，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投資環境以及加密貨幣的劇烈波動。

租賃業務

集團的租賃分部包括物業出租。

於回顧年度內，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錄得租金收入12.1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12.4百萬港元減少3.0%。消費需求持續低迷下削弱了工業物業的市值，導致重估虧損7.7百萬港元，相比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重估收益則為2.9百萬港元。該下跌影響位於中山裕興工業園(「中山物業」)及四川省眉山市(「眉山物業」)之投資物業，導致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錄得分部虧損0.5百萬港元，而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則為分部溢利10.2百萬港元。

展望未來，集團預計宏觀經濟環境將保持謹慎，但旨在促進房地產行業增長的刺激措施及持續的政策支持，有望帶來穩定潛力。管理層將專注於積極的租賃管理，包括與現有租戶延展租約並尋求新的租賃機會。持續監控信用狀況及租戶信用度將為租賃決策提供依據。該等策略旨在穩定租金收入，減少估值進一步下跌，並為未來的復甦做好準備。

財務回顧

經營業績

收入與毛利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之收入下跌63.6%至68.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189.0百萬港元)。該下跌的主要由於信息家電業務機頂盒的需求減少。毛利則減少61.4%至25.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66.0百萬港元)，主要受IDC業務之租金收入下跌影響。

其他收入及淨收益

本集團於其他收入及淨收益錄得淨收益26.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72.6百萬港元)，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減少63.8%。淨收益主要包括(i)出售加密貨幣之收益20.0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57.2百萬港元)；(ii)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12.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12.4百萬港元)；及(iii)抵銷於損益賬按公平值處理的金融資產(包括非上市及上市證券)之公平值淨虧損8.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淨收益38.3百萬港元)。

分銷及銷售支出

由於信息家電業務的分銷訂單減少，分銷及銷售支出減少79.4%至1.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8.3百萬港元)。

一般及行政支出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支出減少9.7%至109.8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121.6百萬港元)，反映集團於年內實施了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優化人員編制、縮減非必要性支出及加強採購管控。展望未來，管理層將繼續嚴格執行預算，實施與表現掛鈎的獎勵機制，並檢視非核心業務進行外包或剝離的可能性，以確保營運效率及維持盈利水平。

其他經營支出

其他經營支出主要包括雜項成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即為產出加密貨幣而購買的加密貨幣礦機但未分配至加密貨幣成本)以及租賃活動的相關物業稅及土地使用稅項。

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其他經營支出大幅減少93.5%至2.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34.9百萬港元)。由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的加密貨幣礦機於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內已完全減值，因此於年內並無記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相關折舊，導致與上一財政年度相比大幅減少。

投資物業之公平值淨變動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錄得重估淨虧損7.7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淨收益2.9百萬港元)，該虧損主要由於中山物業的重估虧損7.4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0.1百萬港元)及眉山物業的重估虧損0.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收益3.0百萬港元)。

應收貸款／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本集團對其債務工具相關的應收貸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按攤銷成本所計提以下虧損撥備，乃根據全期或十二個月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來進行評估。

(a) 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

應收貸款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0.3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20.8百萬港元)，代表一般應收貸款之虧損撥備。考慮到抵押品的價值、財務狀況，以及借款人的後續結算情況，董事考慮採取審慎及謹慎的態度，對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違約貸款計提超過90%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b)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之虧損撥備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的預期信貸虧損之虧損撥備金額為10.1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12.5百萬港元)，乃基於過往結算經驗、賬齡分析及前瞻性債務人資訊而釐定。該虧損撥備增加乃由於貿易債務人的信貸風險增加所致。

本集團已採取措施追收逾期貸款及應收賬項，包括協商還款安排、重組貸款組合，以及依照規定的內部程序對逾期借款人和債務人提起法律訴訟。

融資成本

本集團之融資成本即銀行及其他貸款之相關利息支出。由於本集團高度依賴內部產生的營運資金，融資成本持續減少18.9%，從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的0.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的0.4百萬港元。

年內虧損

基於上述原因，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增加至64.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62.0百萬港元)，較上一財政年度增加35.5%或22.0百萬港元。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賬項以及應收貸款)所作出的虧損撥備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73.6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28.6百萬港元)。

流動狀況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251.8百萬港元。集團分別持有現金及銀行結餘35.5百萬港元及抵押之銀行存款0.2百萬港元。財務資源主要來自運營產生的營運資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之流動比率為1.9倍(二零二四年：5.3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負債總額除以權益總額計算之負債比率為19.7%(二零二四年：19.4%)。本集團對現金管理採取審慎態度。除租賃負債、銀行及其他貸款等若干債務外，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未償還的債務。用於結算貿易及其他應付賬項的付款佔本集團現金流出的重要部份。考慮到較低的債務槓桿，本集團亦能夠產生現金並滿足即將到來的現金需求。因此，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流動資金和財務資源，可滿足自資產負債表日期起未來十二個月的營運資金需求，並保持在穩健水平。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其他資本承擔。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無)。

庫務政策

本集團就其庫務政策採納穩健方針。本集團透過對客戶財務狀況進行持續信貸評估，以盡量減低其信貸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承擔之流動資金結構均可應付其資產金需求。

信貸政策

本集團已採用信貸政策，以日常管理及監察貸款、貿易應收賬項及合約資產的可收回性，其詳情概述如下：

- (a) 信貸風險評估：本集團於授出或延展貸款前將進行信貸評估，包括：(i)審閱顯示潛在或現有借款人資產淨值的財務報告和報表以及其他相關財務信息；(ii)對潛在或現有擔保人的財務狀況進行評估，例如潛在或現有擔保人擁有的資產類型及價值；及(iii)對現有借款人的財務狀況進行年度審閱。
- (b) 抵押／抵押品評估：本集團將考慮(包括但不限於)還款記錄、對潛在或現有借款人進行公開查詢的結果、潛在或現有借款人所擁有資產的價值及位置等因素，按個別基準評估及決定授出或延展各筆貸款(無論授予個人或企業)的必要性及抵押／抵押品的價值。
- (c) 貸款催收／追討：本集團將向借款人發出逾期付款通知書、指示其法律顧問就逾期貸款發出催款函、與借款人就償還或清償貸款進行協商及／或對借款人開展法律行動。就尚未逾期的貸款而言，本集團將密切監察可能導致拖欠還款的任何不利消息。

於年內的一筆延展貸款，已對借款人的信貸風險進行重新評估，包括但不限於對其財務狀況的重新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違約貸款已採取的行動概述如下：

授予北京愛換時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愛換」)之貸款

授予借款人北京愛換之貸款展期須待借款人履行若干條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十二月十六日之公佈。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展期失效。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日，本集團向借款人及擔保人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於二零二二年二月十四日，借款人就未償還貸款及應計利息提出新的還款時間表。本集團與北京愛換未能就擬還款時間表達成協議。隨後已向北京愛換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本集團已提出訴訟要求償還逾期餘額。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收到貸款本金或利息償還。

授予高銳電子有限公司(「高銳」)之貸款

授予借款人高銳之貸款展期須待借款人履行若干條件，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之公佈。條件下的任何條款均未完成，貸款展期失效。隨後已向高銳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本集團與高銳正就還款時間表及抵押品之行使權進行磋商。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收到貸款本金或利息償還。

授予香港德利迅達科技有限公司(「香港德利迅達」)之貸款

授予借款人香港德利迅達之貸款展期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九月三十日之公佈。隨後已向香港德利迅達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本集團與香港德利迅達正就還款時間表及抵押品之行使權進行磋商。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收到貸款本金或利息償還。

授予獨立第三方之貸款

授予獨立第三方之貸款展期已於二零二三年九月十日到期。隨後已向獨立第三方借款人發出催款函，要求償還所有未償還的貸款本金及應計利息，但並無收到未償還餘額或利息償還。本集團已提出訴訟要求償還逾期餘額。於本公佈日期，並無收到貸款本金或利息償還。

基於本集團已採取的行動，董事認為本集團已嚴格遵守本集團的信貸政策。

集團資產押記

集團資產押記之詳情載於本公佈附註17。

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股東資本62.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62.2百萬港元)。本公司之股東資本由2,487,704,800股股份構成(二零二四年：2,487,704,800股股份)。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

購買及出售加密貨幣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二十二日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期間，本集團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交易，以購買4.5百萬單位Tether USD(「USDT」)，代價總額4.5百萬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50單位比特幣，代價總額4.5百萬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以及出售3.3百萬單位USDT，代價總額3.3百萬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購買及出售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五日之公佈。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四日至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期間，本集團於公開市場上進行了一系列交易，以出售2,255單位以太幣，代價總額7.8百萬美元(不包括交易成本)。出售的詳情分別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五年十月三日之公佈。

除本公佈中披露外，集團於回顧年度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無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概無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分部資料

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劃分的本集團年內表現分析載於本公佈附註3。

外匯波動風險

集團之大部份貿易以人民幣(「人民幣」)及美元(「美元」)結算。集團之資產主要是以人民幣結算，其餘部份則以美元及港元(「港元」)結算。於年內，美元兌港元之匯率相對穩定，因此集團只有人民幣外匯風險，主要與港元及美元相關。於回顧年度，集團錄得匯兌淨虧損1,000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0.2百萬港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並無使用任何遠期合約、貨幣借貸或其他方法對沖外匯風險。然而，集團將持續監察及管理其外匯風險。

人力資源及與員工之關係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共有70餘名(二零二四年：70餘名)全職員工，其中25名(二零二四年：22名)員工於香港辦事，其餘留駐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美國。集團於二零二五年財政年度之員工成本42.2百萬港元(二零二四年財政年度：59.4百萬港元)。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在聘用及擢升員工時皆會考慮其是否適合所提供之職位而作出決定。集團員工之薪酬福利水平時刻與市場薪酬一致。員工表現則與所獲報酬直接掛鈎，並為集團之薪酬制度規限，而該制度每年均會進行檢討。除基本薪酬外，員工福利還包括醫療計劃及各項保險計劃。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於回顧年度，集團致力於改善公司策略、業務營運及融資不同方面的風險管理制度。本集團面臨的主要風險和不確定性概述如下：

- (i) 由於作為信息家電業務分銷產品原材料的微芯片供應緊張，本集團的收入難以預測且在任何特定報告期內可能會出現波動；
- (ii) 產品創新和特性的快速變化可能會加劇競爭並導致本集團現有技術下降，這可能導致本集團因競爭加劇而失去市場份額並縮小利潤率；
- (iii) 客戶對串流媒體服務的傾向和趨勢及智慧家庭整合日益增長的需求可能會對機頂盒市場或本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 (iv) 保護主義及單邊主義影響全球局勢，增加了動盪和風險。本集團可能會受到不同司法管轄區的限制、制裁或其他法律之監管措施。日益嚴格的監管環境(例如：執照發放)等政策可能會為本集團的業務發展和收入增長帶來風險和挑戰；

- (v) 本集團目前在世界各地的投資可能會不時受到當地、國家或國際政治、社會、法律、稅務、監管及環境的變化的影響。此外，新政府的政策或措施如果在財政、稅收、監管、環境或其他可能影響競爭力的地方作出變化，可能會導致不可預見的額外營運費用和資本支出，從而對整體回報產生風險，以致影響本集團的投資並延遲或阻礙其業務運營，從而對收入和利潤產生不利影響；
- (vi) 本集團持有的數字資產的價值可能會受到波動的市場價格、減值和獨特的損失風險例如網絡攻擊、人為錯誤或電腦故障的影響；及
- (vii) 本集團的數字資產投資可能面臨監管挑戰或限制。

集團在未來的業務營運上將高度注視前述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並將積極採取有效措施應對這些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環境政策及表現

集團致力建設環保企業及在其每日營運中經常考慮環境保護事項。集團並無產生重大廢料，亦無排放重大數量的空氣污染物質。集團亦鼓勵其員工回收辦公室資源及其他物料，並節約能源，致力將對環境造成的不良影響減至最低。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公司由二零零零年起於聯交所GEM上市。集團的營運主要由本公司於中國、香港及美國的附屬公司進行。因此，集團的營運必須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的有關法律及法規。於年內，集團於所有重大範疇均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所有適用的法律及法規。集團將繼續保持更新及遵守中國、香港及美國有關法律及法規之要求，以確保其合規性。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已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現時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沈燕女士(主席)、霍琦瑋女士及白榮旭先生。概無審核委員會成員為本公司核數師的前任合夥人。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包括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與外聘核數師之關係，以及檢討安排，使本公司僱員可保密地舉報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監控或其他方面之可能不當行為。於回顧年度，審核委員會共舉行四次會議，以根據審核委員會之書面職權範圍審閱中期及年度財務業績及報告以及有關財務申報及合規程序、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之重大事宜及其他事宜。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年度業績。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之工作範圍

本公司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已就初步公佈所載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數字與本公司於年內草擬的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金額核對一致。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就此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核證委聘，因此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並無就初步公佈發表任何意見或核證結論。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所載之交易必守標準(「交易必守標準」)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交易的指引。經向所有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確認，就彼等的證券買賣(如有)而言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遵守交易必守標準所列明的規定準則。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建設高水平之企業管治，董事堅信健全及合理的企業管治常規對本集團持續成長以及保障及提高股東利益至為重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已應用及遵守GEM上市規則第二部份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適用守則條文，惟涉及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除外，詳情載於下文。

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第F.2.2條，董事會主席須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及邀請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的主席出席並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提問。因董事會主席李強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舉行當日須出席已事先安排之業務承諾，該職務由執行董事陳彪先生出任。

承董事會命
裕興科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從玉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 僅供識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李強先生、從玉先生、時光榮先生、朱江先生及陳彪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沈燕女士、霍琦瑋女士及白榮旭先生。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期起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日及於本公司網站www.yuxing.com.cn刊登。